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  
项目编号 赣发改产业〔2018〕449号  
建设地点 九江市滨江东路230号  
验收单位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2022年6月21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              | 行业类别 | 油气储存与加工工程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人)   |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 项目性质 | 改建        |
|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九江市水利局<br>九水水保字〔2020〕23号，2020年7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9年6月至2022年1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庐山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九江石化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2019〕（160）号文的要求，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九江石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庐山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九江石化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监测、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方案编制、监测、监理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位于九江市滨江东路230号，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现有厂区内。工程征占地总面积27.0298公顷，其中永久占地26.6308公顷（已建工程区占地8.9888公顷，未建工程区17.642公顷），临时占地0.399公顷（建筑垃圾消纳场0.399公顷），总建筑面积31326.4平方米，绿化面积5.45公顷。已建工程区主要由生产及辅助仓库还建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区、酸碱罐区、

道路、绿化等设施组成；未建工程区主要由芳烃主装置及配套工程区、消防道路、管架、排水沟及绿化等工程组成。工程总投资 43768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923 万元。工程于 2019 年 6 月开工，2022 年 1 月完工，总工期 32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7 月 7 日，九江市水利局下发了《关于〈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九水水保字〔2020〕23 号）。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无。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8 月，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结论为：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未发生明显水土流失危害。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6 月，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交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

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芳烃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汤虎  |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 负责人   | 汤虎  | 建设单位       |
|    | 詹方靖 | 庐山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负责人   | 詹方靖 | 施工单位       |
|    | 王浩  | 九江石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设代    | 王浩  | 设计单位       |
|    | 谢志祥 | 九江石化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总监    | 谢志祥 | 监理单位       |
|    | 冷德意 |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冷德意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    | 刘凯兵 |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助工    | 刘凯兵 | 监测单位       |
|    | 谭威  |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助工    | 谭威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胡荣玲 | 特邀专家            | 农艺师   | 胡荣玲 | 验收专家       |
|    | 卢平  | 特邀专家            | 高工    | 卢平  | 验收专家       |
|    | 何咏南 | 特邀专家            | 造价工程师 | 何咏南 | 验收专家       |